

涿州区谭家河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谭家河乡人民政府始终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视为重中之重，坚持不懈地朝着更高质量、更优水平迈进，紧密对照省、市、区各级所提出的相关要求，牢固树立公开、公正、便民的工作理念，坚持把服务群众当作一切工作的起始点与落脚点，全力以赴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步入规范化、常态化的崭新阶段。

（一）主动公开

精心选派专业素养高、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负责政务信息公开事务，于党政办公室高效统筹信息的收集、审核、发布等全流程作业，严格遵循保密审查机制，切实筑牢信息安全屏障。全年在社会保障、就业促进、乡村建设、安全监管、应急处置、乡村振兴等关键领域主动公开信息 100 余条，广泛涵盖工作动态、资金流向、项目推进详情等丰富维度，内容详实、数据精确，全方位展现政府工作成果与民生保障作为，充分满足公众对政务信息的多样化需求。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谭家河乡未收到任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积极投身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深化进程，深度梳理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精细划分分类标准与明确公开内容指引，确保信息发布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严格执行内容发布审核制度，构建起多部门协同联审、多层级严格把关的严密体系，对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合法性及保密性展开全方位审核，坚决杜绝错误、不实及涉密信息的传播，有力保障信息的权威发布与高效传播，显著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与效能。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不断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一是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的作用，统一集中公开信息，及时推送公开政府工作动态、政务信息以及各种惠民政策；二是高效利用新闻媒体、村（社区）宣传栏、村广播等线下宣传方式，让广大群众更广泛更及时获取信息。

（五）监督保障

着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监督保障体系，定期对公开内容的完整性、准确性与合规性进行严格审查，同时开展不定期的专项检查与日常巡查工作，确保监督无死角。进一步完善考核问责机制，对工作执行不力、违规操作等行为严肃问责，以强有力的监督考核机制倒逼责任落实，保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稳健推进。此外，高度重视宣传与培训工作，定期组织信息公开专题培训活动，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积极开展信息公开宣传活动，通过多种渠道向公众普及信息获取途径与参与监督方式，营造良好的信息公开氛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存在一定欠缺。由于受到数据汇总、审核流程相对繁琐等因素的制约，致使少数信息在发布时间上出现滞后的情况，无法第一时间满足公众对信息及时性的需求。

二是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部分部门对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缺乏认识，工作主动性不强，进而导致一些原本可以主动公开的信息未能及时对外公开。

三是宣传手段还不够丰富。在信息公开的宣传过程中，所采用的方式较为常规，未能充分结合当下多样化的传播环境以及群众的信息获取习惯，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效果和覆盖面。

（二）改进措施

一是着力优化信息处理流程，对现有环节进行合理精简，明确各环节的办理时限，同时强化部门之间的协同配合，充分借助信息技术手段，全面提升信息处理的效率，确保信息能够及时、准确地对外公开。

二是进一步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贯彻落实力度，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各类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活动，鼓励工作人员主动加强与其他部门之间的沟通学习，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业务操作水平，明确信息公开有关内容。

三是扩大公开范围。围绕群众关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主动提供多形式的服务，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和范围，提升信息服务质量。通过多样化的宣传渠道和创新的宣传形式，让信息公开工作更加深入人心，更好地服务广大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